

证券代码：688607

证券简称：康众医疗

公告编号：2024-015

## 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实施完成 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2/28, 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JIANQIANG LIU 先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后 6 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800.00 元~1,200.00 元
回购价格上限	21.55 元/股（含）
回购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737,722 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8371%
实际回购金额	9,997,724.29 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2.64 元/股~14.49 元/股

#### 一、 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2024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8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200 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1.55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2 月 28 日、2024 年 3 月 5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分别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暨公司

“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0）。

## 二、 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4年3月8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实施回购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二）截至2024年4月15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737,7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8371%，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4.49元/股，最低价为12.6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97,724.29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公司回购股票金额已达到回购方案中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未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按照回购方案公司决定不再继续执行回购，即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

（三）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本次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和部分超募资金，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 三、 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4年3月11日，公司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事项，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提议人在此期间均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四、 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8,129,027	100	87,391,305	99.1629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	737,722	0.8371

股份总数	88,129,027	100	88,129,027	100
------	------------	-----	------------	-----

## 五、 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 737,722 股，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在回购股份过户之前，已回购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质押、股东大会表决权等相关权利。回购的股份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后 36 个月内用于上述用途的，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注销。后续公司将按照上述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7 日